

江西渝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关于对江西渝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渝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收到了贵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江西渝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公司一部问询函【2023】第 01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和相关主体对《问询函》所述问题（下文以仿宋字体列出）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所述问题回复如下：

1、全面自查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互联网平台或其他渠道擅自发布公司经营情况或上市规划等信息的情形，并对主办券商所述网络传播内容予以核实，若不实请澄清；

回复：

公司开展了全面自查，自查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名单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名单：

控股股东	上饶市广丰区德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	锁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锁进	董事长/总经理
2	余亚瀚	董事
3	傅敏敏	董事/董事会秘书
4	郑晓同	董事
5	李志杨	董事
6	李光炉	独立董事
7	吴颖韬	独立董事

8	李娟	监事会主席
9	张红霞	职工代表监事
10	曹阳	监事
11	锁杰	前总经理
12	夏舒慧	财务总监

公司以当面问询、电话沟通的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询问，所有人员均表示不存在相关情形，并保证今后也不会发布类似信息。公司通过互联网搜索上述人员和公司的相关信息。经核查，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互联网平台、或其他网络媒体等公开渠道擅自发布公司经营情况或上市规划等信息的情形。

公司已核实主办券商所述网络传播内容。东方财富股吧平台所涉账号“新三板挖掘机师傅”等发布了相关未经公司许可，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及披露的信息及其他未经核实信息的情形。上述所涉账号所发布信息真实性无法保证，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甄别，谨防被误导。公司依法披露的信息，以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为准。

2、向主要股东核实是否存在与他人签订股份转让、代持协议，或委托中介机构进行股票推介的情形；

回复：

经与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核实，该三名股东不存在与他人签订股份转让、代持协议，或委托中介机构进行股票推介的情形。

持股 5%以上股东名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上饶市广丰区德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0423%
2	锁进	8.0179%
3	江西倬云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5021%

3、说明公司是否满足境内交易所上市条件，是否已与中介机构签订了保荐协议，是否存在筹备上市或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回复：

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市值和财务指标不满足境内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各板块的上市条件。公司未与中介机构签订保荐协议，不存在筹备上市或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4、说明是否存在其他应披未披重大事项，如有，请补充披露。

回复：

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批未批的重大事项。

特此公告。

江西渝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

